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2、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符合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15年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公司目前经营发展情况，2015年度公司及

控股子公司预计对关联方采购不超过人民币 90 亿元，对关联方销售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丁国其先生、潘东辉先生、徐吉先生、毛杰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余 5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预计关联交易的类别与金额

单位：万元

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关联交易内容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00,000	3,822.49	钢银平台钢材超市寄售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00,000	0	钢银平台钢材超市寄售
公司	销售产品及服务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00	202.34	咨询等
公司	收取房租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400	212.05	房租租赁、物业费等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销售技术服务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500	0	技术服务等
公司	销售产品及服务	其他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	200	48.81	咨询、网页链接、信息服务、会务等

注：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内容

1、采购原材料

控股子公司上海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采购钢铁产品在钢银钢铁现货网上交易平台（以下简称“钢银平台”）上销售。

2、销售产品及服务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咨询服务、信息服务、网页链接服务、会务服务、技术服务等产品及服务。公司向参股公司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出租房屋收取房租。

二、关联方介绍

（一）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杨思明

住所：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

注册资本：387,575.2457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9 年 03 月 18 日

营业期限：1999 年 03 月 18 日 至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危险化学品、3 类易燃液体、4 类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5 类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6 类第 1 项毒害品（不含剧毒品，不含农药）、8 类腐蚀品（所有类项不得储存）的批发；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钢压延加工产品及副产品的销售；焦炭及其副产品生产；钢铁产业的投资和资产管理；钢铁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废旧金属、物资的回收利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

品及技术的进出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二）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陈国平

住所：海南省昌江县石碌镇（海钢办公大楼）

注册资本：186,667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08 月 22 日

营业期限：2007 年 08 月 22 日 至长期

经营范围：黑色、有色及非金属矿石采选，钢铁产品，橡胶制品，旅馆业，机械设备、配件制造、加工、维修，有色金属冶炼，汽车运输、汽车维修、机动车检测，房产出租，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水质净化制品、氧气、医用氧气的销售，电力生产销售，进出口业务，劳保用品，五金交电，电力，压力管道，通讯设施工程安装及维修，电气试验等。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三）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郭广昌

住所：宜山路 1289 号

注册资本：82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3 年 08 月 04 日

营业期限：2003 年 08 月 04 日 至 2033 年 08 月 03 日

经营范围：生产机械、仪器仪表、计算机，销售自身产品，矿山、冶金、能源、环境、动力、电气工程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四）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毛杰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8 楼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成立日期：2014 年 03 月 27 日

营业期限：2014 年 03 月 27 日至 2114 年 03 月 26 日

经营范围：从事物联网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物联网项目设计、施工、管理；应用软件设计与开发；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属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三、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发生，依照《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钢银平台是公司的钢铁电商平台，一方面不断吸引钢厂、钢贸商入驻平台开展网上销售，丰富卖家与货源；一方面不断吸引终端用户、次终端用户等买家会员通过钢银平台进行采购。同时，提供各类增值服务提升买卖双方交易的效率与安全性。南钢股份、海南矿业是大型的钢铁、铁矿石生产企业，本关联交易将有利于钢银平台进一步丰富挂牌资源，提升客户体验，从而提升交易量，扩大市场份额。

公司面向大宗商品产业链客户销售信息服务、网页链接、咨询、会务、技术服务等产品及服务，客户群体广泛，公司向关联方的销售系正常的商业行为。参股公司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因业务需要向公司租赁房屋，系正常的商业行为。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遵循公司《关

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等规定中对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关联董事丁国其、潘东辉、徐吉、毛杰回避表决，其他 5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同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关联监事何川回避表决，其他 2 名非关联监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5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确定的，定价方式公允、合理，交易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30日